

中共元江县委办公室 2018 年部门决算补充公开

由于《中共元江县委办公室 2018 年部门决算公开》的部分内容有误和内容不全，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中第 13-14 页，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的说明有误；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的说明内容不全。现修改和完善补充公开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7 年减少 0.58 万元，下降 1.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2017 年、2018 年度均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0.04 万元，下降 0.2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54 万元，下降 3.9%。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县委办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的要求，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2018 年没有因公出国（境）人员。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8.39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主要用于在负责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中央、省、市、县委的决策、决定、工作部署的贯彻落实并督促检查和调查研究等工作中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说明：2018 年部门决算报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 辆，但实际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前后数据不一致的原因是：根据《元江县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县委办核定和保留公务车 4 辆。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县委办实有车辆 4 辆，但县委办“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反映的车辆是 5 辆，经查询，账面上原值 76000 元的“八达车”（车牌号不详、处置时间不详）已于很多年前由财政资产管理部门按程序处置，但当时的财务部门没有作相应的固定资产账务处理，导致这辆已经处置多年的车辆至今还挂在账上。县委办曾去县财政局国有资产管理股查找当时处置车辆的批复文件，但没有找到。下一步，县委办将积极与县财政局国有资产管理股对接，找到当时处置车辆的批复文件，尽快把长期挂账的车辆进行销账处理。

中共元江县委办公室

2019 年 12 月 5 日